

证券代码：835688

证券简称：平安环保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拟与合作方广西自贸区腾细浪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腾细浪产业投”）、李栋、广东开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能环保”）、广西万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投资”）、湖南中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森环境”）、中南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资产”）共同出资设立广西自贸区西江资源循环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江资源”），拟注册地为南宁市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平乐大道 15 号五象绿地中心 2 号楼 14 层 1408 号房-190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腾细浪产业投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李栋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7.5%；开能环保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万华投资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中森环境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中南资产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5%。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款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

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的相关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89,297,310.71 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 122,939,974.97 元。本次公司投资金额为 15,000,000.00 元，占总资产的 5.18%，占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2.20%，且公司最近 12 个月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情形，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

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西自贸区腾细浪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平乐大道 15 号五象绿地中心 2 号楼 14 层 1408 号房-191 号

注册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平乐大道 15 号五象绿地中心 2 号楼 14 层 1408 号房-191 号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刘栩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注册资本：不适用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东开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社区黄金路 1 号东莞天安数码城 C 区 2 号楼 1405

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社区黄金路 1 号东莞天安数码城 C 区 2 号楼 140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纪元

实际控制人：宋纪元

主营业务：环保节能技术服务及产品的开发；环保设备及材料的销售；余热发电技术及产品的开发和销售；环保工程；实业投资；电力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注册资本：50,000,000 人民币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西万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 11 号新兴综合楼第一层 1001 室

注册地址：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 11 号新兴综合楼第一层 1001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艳

实际控制人：梁艳

主营业务：对房地产、公路、桥梁、码头、学校、旅游业、林业、矿业、交通、能源的投资；房地产开发；建设工程项目信息咨询服务；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信息服务；节能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项目管理信息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环保技术咨询服务。

注册资本：8,000,000 人民币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湖南中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望城大道 339 号三楼 3148 室

注册地址：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望城大道 339 号三楼 3148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康阳

实际控制人：康阳

主营业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生物生态水土环境研发与治理；重金属污染防治；农田修复；矿山生态经济型修复研发与治理；环境技术咨询服务；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咨询、设计、施工及运营；工程咨询。

注册资本：5000000 人民币

5.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中南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桐梓坡西路 229 号金泓园 A-7 栋 311 号

注册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桐梓坡西路 229 号金泓园 A-7 栋 311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正荣

实际控制人：中南大学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产进行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注册资本：108000000 人民币

6. 自然人

姓名：李栋

住所：长沙市岳麓区麓山南路 932 号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现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广西自贸区西江资源循环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平乐大道 15 号五象绿地中心 2 号楼 14 层 1408 号房-190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大数据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土壤及场地修复装备制造；其他专用仪器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污泥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再生资源加工；固体废物治理；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生态资源监测；环境保护监测；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环境

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具体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广西自贸区腾细浪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货币	认缴	20%
李栋	17,500,000	货币	认缴	17.5%
广东开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	货币	认缴	15%
广西万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货币	认缴	15%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货币	认缴	15%
湖南中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货币	认缴	10%
中南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500,000	货币	认缴	7.5%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及经营需要，公司拟与合作方腾细浪产业投、李栋、开能环保、万华投资、中森环境、中南资产共同出资设立西江资源，拟注册地为南宁市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平乐大道15号五象绿地中心2号楼14层1408号房-190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腾细浪产业投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李栋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7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5%；开能环保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

万华投资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中森环境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中南资产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5%。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综合实力，开拓公司业务，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增加营业收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为新设参股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团队建设、经营管理、市场环境等方面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远利益与发展角度做出的战略决策，有利于进一步开拓公司业务，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从长远来看，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会产生积极的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4 日